

# 2020天津公安辅警考试考前必看200题解析

## 公安知识点部分

1. D【解析】公安机关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政权中具有武装性质的治安行政和刑事执法机关,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政权中具有武装性质的治安行政力量和司法力量,因此D选项当选。
2. A【解析】中央特科 1927 年、国家政治保卫局 1931 年、延安警察队 1938、中央军委公安部 1949。
3. A【解析】
4. C【解析】
5. B.【解析】公安工作既有鲜明的阶级性,又有广泛的社会性。阶级性,即警察与国家一致的特点。国家要求警察必须与国体一致,与政体一致,与国家意志一致,成为国家忠诚的统治与管理的工具。
6. C.【解析】1927 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大批杀害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党的组织被迫转入地下。为了确保党中央的安全,在周恩来主持的中央特委的直接领导下,于 1927 年 12 月在上海建立了中央特科,这是中国共产党在中央机关设立的最早的保卫组织。中央特科的主要任务有:1 保卫党中央机关和中央领导的安全;2 搜集情报、掌握敌情;3 惩办特务、叛徒、内奸;4 建立秘密交通联络和秘密电台。
7. C.【解析】公安机关民主职能是指公安机关必须服从人民的意志,依法保护人民的民主权利和其他合法权益的社会作用与效能。公安机关民主职能的实质即为保障人民享有国家主人翁的地位和保障人民的利益。
8. B【解析】巡逻警察简称“巡警”,是指在一定路线或一定地段用巡逻方式进行勤务活动的人民警察。其主要职责有:维护辖区内的治安秩序,预防和制止治安案件和突发性事件;预防和制止犯罪行为;参加处置灾害性事故;维护交通秩序;接受公民报警;劝解、制止公共场所发生的民间纠纷;为社会和公民提供救助和服务等。
9. D【解析】地方党委对公安工作事关重大的问题有权作出决策。具体内容包括:(1)进行宏观公安决策。公安机关要及时向党委汇报重要的敌情、社情和治安情况。党委根据具体情况提出宏观性的决策意见,责成并督促政府和公安机关贯彻执行。(2)对重大问题作出必要指示。公安机关作出的战略性部署,处理政策性、法律性问题,采取有社会影响的行动均需主动向党委请示报告,请党委研究并作出指示。(3)做好组织协调工作。组织和动员其他有关

部门和各种社会力量，支持、配合公安工作，协调公安机关与检察院、法院、司法行政和国家安全机关的关系，帮助和监督公安机关完成任务。故本题答案选 D。

10. A【解析】公安机关的基本职能就是专政职能和民主职能，它集中反映了公安机关作为人民民主专政工具这一根本属性的要求。

11. B【解析】国家的暴力工具，主要是通过其武装性质体现出来的。

12. D。

13. D【解析】公安机关是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工具，这是公安机关的阶级属性，也是它的根本属性。因为它表明了公安机关的阶级本质，是公安机关性质的核心内容和本质特征。

14. 警察的( )，是指警察的社会效能和作用。

14. C【解析】警察的职能，是指警察的社会效能和作用。警察的职能是由国家的职能决定的。警察不仅是国家实行阶级专政的工具，而且是国家管理社会的行政机构。

15. A【解析】巡逻警察是在一定路线或一定地段用巡逻方式进行勤务活动的人民警察。户籍警察是负责管理户籍、掌握户口动态等户政工作的人民警察。消防警察是同火灾作斗争的人民警察。治安警察是负责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障公共安全的人民警察。故本题答案选 A。

16. A。

17. C。

18. A【解析】治安行政处置，是指公安机关在公共场所管理、道路交通管理、消防管理、危险物品管理、特种行业管理和出入境管理等治安行政管理活动中，为维护社会秩序和公共安全，依法对特定的人、物、事、场所采取的命令、禁止与取缔、许可等权力运行行为。

19. D【解析】公安机关权力作为一种国家权力，具有如下特点：法定性、国家意志性、强制性、专属性、单向性。这些特点表明，公安机关权力是一种特殊的国家权力。

20. A【解析】公安工作的根本原则是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具体包括如下两方面含义：(1)在我国的各种政治力量中，只能由中国共产党领导公安工作。(2)公安机关服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必须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全面的和直接的。

21. D【解析】“三懂”指的是懂群众心理、懂群众语言、懂沟通技巧。“四会”指的是会化解矛盾、会调处纠纷、会主动服务、会宣传发动。

22. A【解析】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在长期斗争中形成了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和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群众路线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三个方面之一，是党的根本工作路线。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是党在长期革命和建设中的制胜法宝，要在新形势下发扬光大。要带领群众发展致富，把解决好群众的利益问题作为坚持群众路线的重要内容，维护好群众的合法利益。一切为了群众，是公安工作的宗旨和出发点。一切依靠群众，是公安工作的根本态度。

23. B【解析】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是公安工作的基本方法。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是指要深入群众，认真调查研究，把群众的愿望、要求和斗争经验集中起来，加以分析、综

合和提高,使之系统化,从而作出工作决定,提出我们的政策、任务和规划。当工作决定形成之后,又回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贯彻执行,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检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

24. A【解析】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要始终把“政治建警”放在首位。公安机关的性质、任务决定了公安队伍必须保持政治坚定,站稳政治立场,把握正确方向。

25. A【解析】严肃与谨慎相结合政策的总精神就是不枉不纵,认真贯彻严肃与谨慎相结合的政策,就是要坚持“稳、准、狠”。

26. C【解析】警卫工作是值为确保党和国家领导人、来访的重要外宾,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党政领导机关以及重大活动的安全所进行的警戒、保卫工作,包括驻地警卫、随身警卫、路线警卫、现场警卫等。

27. B【解析】公安机关充分运用现代化传播媒介,广泛地宣传、教育和发动广大人民群众,实行多样化的警民结合方式,包括警民联防、警民共建精神文明、“110”报警服务监督系统、流动治安派出所等,开拓了人民警察与人民群众携手维护社会治安的新渠道。因此答案选 B。

28. B【解析】题干表述是不良的执法环境给人民警察执行公务带来的诸多困难,即公安工作的艰苦性的表述。公安工作的艰苦性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由于对敌斗争的复杂性,常常需要人民警察连续作战,超负荷工作;另一方面,不良的自然环境和执法环境也常常给人民警察执行公务带来诸多困难。题中所描述的境况正是不良的执法环境给人民警察执行公务带来的诸多困难。

29. A【解析】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政策是公安工作的基本政策之一,是指导治安管理处罚的一项基本政策。其含义在于:处罚是治安管理的必要手段,当罚不罚,就难以制止治安违法行为的发生,但处罚的目的是教育本人和他人,维护治安秩序。教育是治安管理的基本手段,处罚是教育的辅助手段,对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人,应当坚持教育多数,处罚少数,并且要寓教育于处罚的全过程。

30. C【解析】我国公安工作的基本方针是党委领导下的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而掌握“三懂四会”是落实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的创新途径之一。全体民警要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思想,全面掌握“三懂四会”群众工作方法。“三懂”是指懂群众心理、懂群众语言、懂沟通技巧。“四会”是指会化解矛盾、会调处纠纷、会主动服务、会宣传发动。

31. C【解析】集中性与分散性相结合是公安工作的特点之一。公安工作的集中性就是它的统一性,它要求在服从国家意志、实行宏观决策、领导与指挥等方面高度集中;在战略战役部署与实施上,在法制与政策的结合上,在多部门横向警务协作上要高度统一,这样才能形成步调一致、快速反应、多警种配合、多专业协作的整体合力。公安工作的特点还有:隐蔽性与公开性相结合;打击与保护相结合;强制性与教育性相结合;政策性与法律性相结合等。

32. D【解析】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社会工程中警民结合形式包括：警民联防、警民共建精神文明、“110”报警服务监督系统、流动治安派出所等。故本题选 D 项。

33. B【解析】公安机关基层单位要将群众常办事项所需手续、程序、时限等印成“警民联系卡”“便民卡”或“明白卡”，还可以通过邮电部门设立电话查询服务，有条件的地方可在对外办公的场所设立电脑触摸屏，方便群众查询和办事。故本题选 B 项。

34. C【解析】秘密工作，是指为了不使对方察觉或了解意图，采取秘密的措施、手段开展的工作。公开工作，是指直接以公安机关的名义和人民警察的身份，采取被对方了解、认识直至使对方配合的方法和措施开展的工作。秘密工作与公开工作是相辅相成的。秘密工作需要公开工作进行掩护，秘密工作寓于公开工作之中；公开工作需要秘密工作作后盾，并为秘密工作创造条件。

35. C【解析】人民警察离休、退休的，其警衔予以保留，但不得配带。

36. C【解析】2007 年，公安部联合下发了《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办法》，对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录用的原则进行了规定，人民警察的录用与国家公务员的录用一样，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因此答案选 C。

37. A【解析】《公安机关组织管理条例》第三十条规定，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辞退：（1）在年度考核中，连续两年被确定为不称职的；（2）不胜任现职工作，又不接受其他安排的；（3）因所在公安机关调整、撤销、合并或者缩减编制人员名额需要调整工作，本人拒绝合理安排的；（4）不履行人民警察义务，不遵守人民警察纪律，经教育仍无转变，不适合继续在公安机关工作，又不宜给予开除处分的；（5）旷工或者因公外出、请假期满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归连续超过 15 天，或者 1 年内累计超过 30 天的。

38. D【解析】阅警是以公安机关人民警察队伍接受检阅为形式，充分展现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良好的精神风貌、严明的组织纪律和强大的战斗力。

39. C【解析】《公安机关组织管理条例》第三十条规定，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辞退：（1）在年度考核中，连续两年被确定为不称职的；（2）不胜任现职工作，又不接受其他安排的；（3）因所在公安机关调整、撤销、合并或者缩减编制人员名额需要调整工作，本人拒绝合理安排的；（4）不履行人民警察义务，不遵守人民警察纪律，经教育仍无转变，不适合继续在公安机关工作，又不宜给予开除处分的；（5）旷工或者因公外出、请假期满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归连续超过 15 天，或者 1 年内累计超过 30 天的。

40. B【解析】人民警察义务是指人民警察在行使权力、履行职责过程中必须作出或不得作出一定行为的约束。《人民警察法》第二十条规定，人民警察必须做到：1 秉公执法，办事公

道;2 模范遵守社会公德;3 礼貌待人, 文明执勤; 4 尊重人民群众的风俗习惯。第二十一条规定, 人民警察遇到公民人身、财产 安全受到侵犯或者处于其他危难情形, 应当立即救助; 对公民提出解决纠纷的 要求, 应当给予帮助;对公民的报警案件, 应当及时查处。人民警察应当积极 参加抢险救灾和社会公益工作。

41. C【解析】警容风纪指人民警察在着装、仪容、举止、礼节等方面的行为规范。警容风纪是人民警察政治素质、文明程度, 精神风貌、纪律作风和战斗力。

42. D【解析】人民警察辞退制度有以下特点: 1 辞退公安民警是公安机关的法定权力, 只要符合法定条件, 即可按照法定程序辞退公安民警, 无须征得被辞退人员的同意;2 辞退公安民警必须有一定的法定事实, 无法定事实, 公安民警 不得被辞退;3 辞退公安民警必须遵循必要的法定程序, 不符合法定程序的辞退没有法律效力;4 被辞退的公安民警享有法定待遇, 即可享受待业保险。

43. B【解析】《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辞退办法》第 6 条还专门规定了人民警察不得辞退的条件: ①因公负伤致残并确认丧失工作能力的。②患严重疾病或者负伤正在进行治疗的。③在孕期、产期或者哺乳期内的。

44. A【解析】基于人民警察的性质, 对人民警察有关政治方面的纪律主要有: (1) 不得散布有损于国家声誉、形象和威信的口头或书面言论; (2) 不得参加国家明令取缔、禁止以及未依法得到批准的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 (3) 不得参加以反对国家为目的的集会、游行、示威等活动; (4) 不得参加罢工。故本题答案选 A。

45. D【解析】警衔是区分人民警察等级、表明人民警察身份的称号、标志和国家给予人民警察的荣誉。

46. D【解析】公安执法监督, 是指法定的监督主体对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的情况所实施的监察和督促。公安执法监督是保障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的重要手段。

47. D【解析】《公安机关督察条例》第十条规定, 督察机构对本级公安机关所属单位和下级公安机关拒不执行法律、法规和上级决定、命令的, 可以责令执行; 对本级公安机关所属单位或者下级公安机关作出的错误决定、命令, 可以决定撤销或者变更, 报本级公安机关行政首长批准后执行。

48. A【解析】国家权力机关的监督是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对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执法活动的监督。人民代表大会是我国立法机关和国家权力机关, 他们对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执法活动的监督, 以宪法和法律为依据。国家权力机关的监督是最高层次和效力的监督, 是具有极大权威性的国家监督。

49. D【解析】《公安机关督察条例》第二条第三款规定,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的督查机构为执法勤务机构, 由专职人员组成, 实行队建制。

50. C【解析】 略

51. C【解析】督察机构的设置 1. 县级以上公安机关均设立督察机构为执法勤务机构，由专职人员组成，实行队建制。2. 公安部督察委员会领导全国公安机关的督察工作，公安部督察机构承担公安部督察委员会办事机构职能。3. 公安部设督察长，由公安部一名副职领导成员担任。4. 县级以上公安机关督察长由公安机关行政首长兼任。5. 公安机关督察机构监督本级公安机关所属单位和下级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对上一级公安机关督察机构和本级公安机关行政首长负责

52. B【解析】督察机构的设置 1. 县级以上公安机关均设立督察机构为执法勤务机构，由专职人员组成，实行队建制。2. 公安部督察委员会领导全国公安机关的督察工作，公安部督察机构承担公安部督察委员会办事机构职能。3. 公安部设督察长，由公安部一名副职领导成员担任。4. 县级以上公安机关督察长由公安机关行政首长兼任。5. 公安机关督察机构监督本级公安机关所属单位和下级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对上一级公安机关督察机构和本级公安机关行政首长负责

53. B【解析】法制部门监督是公安机关的法制部门代表本级公安机关对下级公安机关、本级公安机关所属业务部门、派出机构及其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实施的监督。

54. D【解析】公安行政复议制度（不能提起公安行政复议的情形） 1. 抽象行政行为 2. 国家行为 3. 内部行为：不服公安机关作出的行政处分或者其他人事处理决定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提出申诉。4. 不具有强制力的行为：不服公安机关对民事纠纷作出的调解或者其他处理，依法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上述争议均不能提起公安行政复议。5. 刑事侦查行为

55. A【解析】不能提起公安行政复议的情形：1. 抽象行政行为 2. 国家行为 3. 内部行为：不服公安机关作出的行政处分或者其他人事处理决定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提出申诉。4. 不具有强制力的行为：不服公安机关对民事纠纷作出的调解或者其他处理，依法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上述争议均不能提起公安行政复议。5. 刑事侦查行为

56. C【解析】公安赔偿制度 1. 责任主体：国家 2. 行为主体：具体实施侵权行为的公安机关（一）构成要件 1. 行为主体：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2. 行为要件：违法行使职权，归责原则主要是违法原则，同时兼有结果归责、过错归责。3. 后果要件：客观上已经发生的损害（人身损害包括生命、自由、健康；财产；精神）4. 因果关系：违法行使职权的行为与损害后果之间存在因果关系

57. B【解析】公安赔偿制度中责任主体：国家

58. B【解析】公安执法监督的特征：（1）监督对象的特定性：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2）监督主体的广泛性：（3）监督形式的多样性：源于监督主体性质、地位不同（4）监督过程的程序性

59. D【解析】公安执法监督的特征：（1）监督对象的特定性：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

## 法律部分

1. A【解析】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可以概括为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五个方面的内容。其中，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这五个方面相辅相成，体现了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故本题选 A。

2. B【解析】根据《宪法》第 30 条第 3 款的规定，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故本题选 B。

3. C【解析】《行政复议法》第 10 条第 4 款规定：“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对行政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申请行政复议的，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是被申请人。”本题中，虽然 B 区工商局和公安局共同对农贸市场进行检查，但吊销营业执照属于工商局的职权，公安局无权行使此职权，因此作出吊销营业执照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只能是 B 区工商局。《行政复议法》第十二条规定，对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由申请人选择，可以向该部门的本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复议机关应为乙市工商局。故本题选 C。

4. C【解析】根据《刑法》第 113 条规定：“本章上述危害国家安全罪行中，除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第一百零五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零九条外，对国家和人民危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的，可以判处死刑。犯本章之罪的，可以并处没收财产。”A、B、D 三项分别为《刑法》第 105 条第 1 款、第 107 条、第 109 条规定的犯罪，所以不可以适用死刑。故本题选 C。

5. A【解析】《刑事诉讼法解释》第 30 条第 2 款规定，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申请回避被驳回的，可以在接到决定时申请复议一次。本案未提及张某的代理人，因此“当事人”即为张某自己。故本题选 A。

6. B【解析】《环境保护法》第 58 条规定，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符合下列条件的社会组织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依法在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

政府民政部门登记；（二）专门从事环境保护公益活动连续五年以上且无违法记录。A 项说法错误。该法第 66 条规定，提起环境损害赔偿诉讼的时效期间为三年，C 项说法错误。该法第 5 条规定，环境保护坚持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公众参与、损害担责的原则，D 项说法错误。B 项说法正确，故本题选 B。

7. C 【解析】《宪法》第 92 条规定：“国务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故本题选 C。

8. D 【解析】行政程序是依法制定的，行政主体行使行政权力，作出行政行为所应遵循的方式、步骤、顺序和时间的总和。行政程序是法律程序的一种。故①②正确。行政程序的价值在于：规范和制约行政权合法行使，体现法制政府和文明政府的理念；为维护相对人的法律地位和人格尊严提供程序性保障；促进行政权合理行使，提高行政效率。制约行政权力即行政程序的核心价值。故③正确。行政程序中也包含了行政诉讼程序，故行政程序和诉讼程序不是完全不同的，④错误。故本题选 D。

9. C 【解析】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威胁或者要挟的方法，强行索取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行为。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办法，骗取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行为。本题中徐某并没有威胁强制各地干部购买他的资料，而是将其虚构成所谓的“内部资料”，进行诈骗，故本题选 C。

10. C 【解析】《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第 1 条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审理简单的民事案件，适用本规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案件除外：（一）起诉时被告下落不明的；（二）发回重审的；（三）共同诉讼中一方或者双方当事人人数众多的；（四）法律规定应当适用特别程序、审判监督程序、督促程序、公示催告程序和企业法人破产还债程序的；（五）人民法院认为不宜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理的。故本题选 C。

11. A 【解析】《反垄断法》第 9 条规定，国务院设立反垄断委员会，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反垄断工作。故本题选 A。

12. C 【解析】法“只是表明和记载经济关系的要求而已”表明法的本质最终是由统治阶级所处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因此，法具有物质制约性。故本题选 C。

13. C 【解析】法“只是表明和记载经济关系的要求而已”表明法的本质最终是由统治阶级所处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因此，法具有物质制约性。故本题选 C。

14. B 【解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2015 年修正）》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地方性法规、规章之间不一致时，由有关机关依照下列规定的权限作出裁决：（一）同一机关制定的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别规定不一致时，由制定机关裁决；（二）地方性法规与部门规章之



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国务院提出意见，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地方性法规的，应当决定在该地方适用地方性法规的规定；认为应当适用部门规章的，应当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裁决；（三）部门规章之间、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时，由国务院裁决。根据授权制定的法规与法律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裁决。故本题选 B。

15. B【解析】《行政复议法》第 14 条规定：“对国务院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作出该具体行政行为的国务院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因此，张某应向 A 直辖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故本题选 B。

16. C【解析】《刑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本法施行以前的行为，如果当时的法律不认为是犯罪的，适用当时的法律；如果当时的法律认为是犯罪的，依照本法总则第四章第八节的规定应当追诉的，按照当时的法律追究刑事责任，但是如果本法不认为是犯罪或者处刑较轻的，适用本法。”将这一规定进行归纳，即从旧兼从轻原则。本题答案为 C。

17. C【解析】《刑事诉讼法》第 3 条规定，对刑事案件的侦查、拘留、执行逮捕、预审，由公安机关负责。检察、批准逮捕、检察机关直接受理的案件的侦查、提起公诉，由人民检察院负责。审判由人民法院负责。除法律特别规定的以外，其他任何机关、团体和个人都无权行使这些权力。故本题选 C。

18. C【解析】政策性银行是指由政府发起、出资成立，为贯彻和配合政府特定经济政策和意图而进行融资和信用活动的机构。我国的三大政策性银行是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故本题选 C。

19. B【解析】法律事实，就是法律规定的、能够引起法律关系产生、变更和消灭的现象。法律事实的一个主要特征是，它必须符合法律规范逻辑结构中假定的情况。只有当这种假定的情况在现实生活中出现，人们才有可能依据法律规范使法律关系得以产生、变更和消灭。根据《继承法》第 2 条规定，继承从被继承人死亡时开始。该题甲的父亲死亡是引起损害赔偿法律关系发生的法律事实。故本题选 B。

20. D【解析】根据《宪法》第 67 条第 17 项的规定，决定特赦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职责。故本题选 D。

21. D【解析】转任是指公务员因工作需要或者其他正当理由在国家行政机关内部的平级调动，包括跨地区、跨部门调动。故本题选 D。

22. D【解析】《刑法》第 33 条规定，主刑的种类如下：（1）管制；（2）拘役；（3）有期徒刑；（4）无期徒刑；（5）死刑。A 选项错误。该法第 38 条第 1 款规定，管制的期限，为 3 个月

以上 2 年以下。B 选项错误。该法第 49 条规定，犯罪的时候不满 18 周岁的人和审判的时候怀孕的妇女，不适用死刑。审判的时候已满 75 周岁的人，不适用死刑，但以特别残忍手段致人死亡的除外。故 C 选项错误。D 选项说法正确，故本题选 D。

23. A 【解析】《刑事诉讼法》第 63 条规定，证人因履行作证义务而支出的交通、住宿、就餐等费用，应当给予补助。证人作证的补助列入司法机关业务经费，由同级政府财政予以保障。有工作单位的证人作证，所在单位不得克扣或者变相扣其工资、奖金及其他福利待遇。据此可知，误工费不在司法机关应当给予补助的范围。故本题选 A。

24. D 【解析】《政府采购法》第 10 条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1）需要采购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在中国境内无法获取或者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的；（2）为在中国境外使用而进行采购的；（3）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上述所称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的界定，依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故本题选 D。

25. B 【解析】当代中国法的渊源主要为以宪法为核心的各种制定法，包括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特别行政区法、国际条约和国际惯例等。这是由我国国家性质和法的本质所决定的。其中，宪法在中国法的渊源体系中居于核心地位。故本题选 B。

26. C 【解析】《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 18 条第 4 款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宣布战争状态或因香港特别行政区内发生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不能控制的危及国家统一或安全的动乱而决定香港特别行政区进入紧急状态，中央人民政府可发布命令将有关全国性法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国务院属于中央人民政府，故本题选 C。

27. C 【解析】行政强制措施，是指行政机关在行政管理过程中，为制止违法行为、防止证据损毁、避免危害发生、控制危险扩大等情形，依法对公民的人身自由实施暂时性限制，或者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财物实施暂时性控制的行为。ABD 三项均属于行政强制措施。C 项属于行政强制执行。行政强制执行，是指行政机关或者行政机关申请人民法院，对不履行行政决定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强制履行义务的行为。故本题选 C。

28. D 【解析】正当防卫指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防卫过当是指防卫明显超过必要限度。假想防卫是指行为人由于主观认识上的错误，误认为有不法侵害的存在，实施防卫行为结果造成损害的行为。事后防卫是指不法侵害结束之后，即行为人被制服、丧失侵害能力、自动中止、逃离现场等情形下所进行的防卫。故本题选 D。

29. D 【解析】《民事诉讼法》第 180 条规定：“人民法院适用特别程序审理的案件，应当在立

案之日起三十日内或者公告期满后三十日内审结。有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的，由本院院长批准。但审理选民资格的案件除外。”第 182 条第 1 款规定：“人民法院受理选民资格案件后，必须在选举日前审结。”故本题选 D。

30. A【解析】指引作用是指法通过规定人们在法律上的权利、义务以及违反法的规定应承担的责任，而对于人们的行为产生的一种调整、指导和引领的作用。《宪法》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即体现了法的这一作用。故本题选 A。

31. A【解析】宪法中规定公民有人身自由。具体来说包括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人格尊严不受侵犯、住宅不受侵犯、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而集会自由属于政治权利和自由。故本题选 A。

32. D【解析】根据《行政强制法》第 18 条的规定，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当事人不到场的，邀请见证人到场，由见证人和行政执法人员在现场笔录上签名或者盖章。故本题选 D。

33. B【解析】我国《刑法》第 34 条规定：“附加刑的种类如下：（一）罚金；（二）剥夺政治权利；（三）没收财产。”第 35 条规定：“对于犯罪的外国人，可以独立适用或者附加适用驱逐出境。”故没收财产是我国的刑罚种类之一。B 项正确。监视居住是指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在刑事诉讼中限令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在规定的期限内不得离开住处或者指定的居所，并对其行为加以监视、限制其人身自由的一种刑事强制措施。A 项错误。劳动教养不是刑事处罚，而是为维护社会治安，预防和减少犯罪，对轻微违法犯罪人员实行的一种强制性教育改造的行政措施。2013 年 12 月 28 日，劳动教养制度被废止，C 项错误。罚款是行政处罚的种类之一，D 项也不属于刑罚种类。故本题选 B。

34. D【解析】《民事诉讼法》第 18 条规定，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下列第一审民事案件：（1）重大涉外案件；（2）在本辖区有重大影响的案件；（3）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案件。该法第 20 条规定，最高人民法院管辖下列第一审民事案件：（1）在全国有重大影响的案件；（2）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的案件。故本题选 D。

35. D【解析】法具有指引、评价、预测、教育和强制等规范作用，法的规范作用通过制裁违法行为体现出来。另外，法还具有一定的社会作用，比如维护统治阶级的阶级统治，执行一些社会公共事务等。故本题选 D。

36. A【解析】村务公开是指村民委员会把处理本村涉及国家的、集体的和村民群众利益的事务的活动情况，通过一定的形式和程序告知全体村民，并由村民参与管理、实施监督的一种民主行为。“财清账清村务清，风顺水顺民心顺”所体现的是村务的透明，保障了每个村民

的民主权利，村务公开也是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所以村务公开“好”在尊重和维持了农民的民主权利。故本题选 A。

37. B【解析】行政给付也称行政物质帮助，是指行政机关依法对特定的相对人提供物质利益或与物质利益有关的权益的行为。其中，“物质权益”主要表现为给付相对人一定数量的金钱或实物；“与物质有关的权益”的表现形式很多，如让相对人免费入学接受教育、给予相对人享受公费医疗待遇等。行政给付的类型大体包括：抚恤金；特定人员离退休金；社会救济、福利金、最低生活保障费；自然灾害救济金及救灾物资等。A 项中保险赔偿金的支付主体并不是行政机关；C 项属于行政奖励；D 项属于行政赔偿。故本题选 B。

38. C【解析】犯罪未遂是指犯罪分子已经着手实行犯罪，但由于其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得逞。A 项中的甲是抢劫罪的既遂，故意伤害罪的中止。B 项中王某的行为属于故意杀人罪的预备。C 项中赵某的行为是强奸未遂。D 项中丙的行为属于盗窃既遂。故本题选 C。

39. B【解析】《公司法》第 182 条规定，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故只有甲、乙可以请求法院解散公司。故本题选 B。

40. B【解析】一般情况下，一个法律条文对应一个法律规则，但是很多情况下，一个法律规则由很多法律条文来表述，一个法律条文表达几个法律规则，故 A 项错误。法律规则是指具有一定结构形式，并以规定权利义务和相对应法律后果为内容的行为规范。法律规则的逻辑结构包括假定条件、行为模式以及法律后果，故 B 项正确。法律后果是法律规则中行为人的行为符合或不符合行为模式的要求时，所得到的评价或应承担的后果，包括合法后果和违法后果，故 C 项错误。法律规则是法律条文的内容，法律条文是法律规则的表现形式，故 D 项错误。故本题选 B。

41. A【解析】根据《宪法》第 9 条的规定，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都属于国家所有，即全民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森林和山岭、草原、荒地、滩涂除外。B 项“坟地”属于土地，只能归国家或集体所有，排除。C 项“下属行贿的红包”并不是合法得来的，自然不能作为合法私有财产，排除。D 项“矿山”是属于国家所有的，不能为个人所有，也就不能作为个人的私有财产，排除。故本题选 A。

42. C【解析】选项 A，《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 21 条规定，公民申请领取、换领、补领居民身份证，应当缴纳证件工本费。对城市中领取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居民、农村中有特殊生活困难的居民，在其初次申请领取和换领居民身份证时，免收工本费。对其他生活确有困难的居民，在其初次申请领取和换领居民身份证时，可以减收工本费。选项 B，公民补办身

份证需携带《居民户口簿》等物品，申领人本人因长期在国外或外省市工作、卧病行动不便等特殊原因，不能亲自办理的，可委托其家人或亲属代为办理。选项 C，该法第 2 条规定，居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年满 16 周岁的中国公民，应当依照本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选项 D，该法第 5 条第 2 款规定，未满 16 周岁的公民，自愿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的，发给有效期 5 年的居民身份证。故本题选 C。

43. C 【解析】共同犯罪是指二人以上共同故意犯罪，A 项是由于两人共同的过失行为引发的火灾，不应认定为共同犯罪。B 项中于某成立故意杀人罪，其父成立包庇罪，不是共同犯罪。C 项两人的盗窃行为是共同犯罪，但甲杀害富豪的行为超出了共同盗窃的故意，不构成共同故意杀人犯罪。D 项两人没有共同犯罪的故意，不构成共同犯罪。故本题选 C。

44. D 【解析】根据《民事诉讼法》第 56 条规定，对当事人双方的诉讼标的，第三人认为有独立请求权的，有权提起诉讼。对当事人双方的诉讼标的，第三人虽然没有独立请求权，但案件处理结果同他有法律上的利害关系的，可以申请参加诉讼，或者由人民法院通知他参加诉讼。人民法院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第三人，有当事人的诉讼权利义务。前两款规定的第三人，因不能归责于本人的事由未参加诉讼，但有证据证明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书的部分或者全部内容错误，损害其民事权益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民事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作出该判决、裁定、调解书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人民法院经审理，诉讼请求成立的，应当改变或者撤销原判决、裁定、调解书；诉讼请求不成立的，驳回诉讼请求。故 A、B、C 三项说法正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 66 条规定，在诉讼中，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有权提出上诉。D 项说法错误。故本题选 D。

45. A 【解析】原则上不溯及既往——从旧；新法不认为是犯罪或者处刑较轻的，适用新法——从轻，因而该国对法的溯及力采用的是从旧兼从轻原则。故本题选 A。

46. D 【解析】《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赋予居民委员会协助政府做好社会治安、优抚救济、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和青少年教育等工作职能。故本题选 D。

47. D 【解析】《行政复议法》第 12 条第 2 款规定：“对海关、金融、国税、外汇管理等实行垂直领导的行政机关和国家安全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故题中的某企业应当向国家海关总署申请行政复议。故本题选 D。

48. D 【解析】《刑法》第 117 条中对破坏交通设施罪作了这样的规定：破坏轨道、桥梁、隧道、公路、机场、航道、灯塔、标志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活动，足以使火车、汽车、电车、船

只、航空器发生倾覆、毁坏危险，尚未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本案中王某与曹某偷的是主干道的窨井盖，并且足以使在主干道上行驶的车辆等发生危险。故应成立破坏交通设施罪。故 A 项错误。在两天的时间里，市政管理部门都没有任何补救措施，导致了女大学生的死亡，市政管理部门应承担赔偿责任。故 B 项错误，D 项正确。王某与曹某对小溪的死亡是无法预知的，不是故意。故 C 项错误。故本题选 D。

49. D 【解析】根据《劳动合同法》第 41 条第 2 款的规定，裁减人员时，应当优先留用下列人员：（1）与本单位订立较长期限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2）与本单位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3）家庭无其他就业人员，有需要扶养的老人或者未成年人的。不包括 D 选项。D 项属于用人单位不得依照该法第 40 条、第 41 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故本题选 D。

50. B 【解析】A 项错误，“法律不保护权利上的睡眠者”，意思是法律只帮助积极主张权利的人，而不帮助怠于主张权利的人，并不是说法律对权利上的睡眠者冷漠无情。B 项正确，“任何人不因思想受惩罚”是古罗马法谚，意思是思想不是法律调整的对象，法律调整的只是行为，为了保护人类的思想自由，国家对人的思想只能进行引导，而不能进行强制。C 项错误，“法院不能主动寻找案件”，体现的是法院对于大多数案件秉持“不告不理”的原则，是说法律始终保持被动性和中立性，法律尊重当事人的意思自治，对没有向其提出起诉的案件不得审理，对权利人没有请求过问的事项不得审查，更不得在法律文书中评头论足或予以处理。和司法是权利救济的最后一道防线没有关系。D 项错误，“任何权利，如果不受法庭之保障，实际上便形同虚设”是指法院能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切实解决各类涉诉纷争，为个人的各项自由、权利提供切实有力的保障而不能说“权利源于法庭保障”。故本题选 B。

51. D 【解析】《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赋予居民委员会协助政府做好社会治安、优抚救济、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和青少年教育等工作职能。故本题选 D。

52. C 【解析】《行政诉讼法》第 26 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作出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是被告。经复议的案件，复议机关决定维持原行政行为的，作出原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和复议机关是共同被告；复议机关改变原行政行为的，复议机关是被告。本案中，案件经过了复议，且乙机关决定维持甲机关的行政行为，故甲机关与乙机关是共同被告。故本题选 C。

53. C 【解析】《刑法》第 144 条规定：“在生产、销售的食品中掺入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的，或者销售明知掺有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的食品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对人体健康造成严重危害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故本题中选项 C 的说法不正确，而 A、B、D 三项均与刑法中的表述相同。故本题选 C。

54. D【解析】根据《民事诉讼法》第56条规定，对当事人双方的诉讼标的，第三人认为有独立请求权的，有权提起诉讼。对当事人双方的诉讼标的，第三人虽然没有独立请求权，但案件处理结果同他有法律上的利害关系的，可以申请参加诉讼，或者由人民法院通知他参加诉讼。人民法院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第三人，有当事人的诉讼权利义务。前两款规定的第三人，因不能归责于本人的事由未参加诉讼，但有证据证明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书的部分或者全部内容错误，损害其民事权益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民事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作出该判决、裁定、调解书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人民法院经审理，诉讼请求成立的，应当改变或者撤销原判决、裁定、调解书；诉讼请求不成立的，驳回诉讼请求。故A、B、C三项说法正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66条规定，在诉讼中，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有当事人的诉讼权利义务，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有权提出上诉。D项说法错误。故本题选D。

55. D【解析】D项为我国《宪法》第51条的规定，体现的是禁止权利滥用原则，即公民必须正确行使自由和权利，如果行使权利时损害他人同样受保护的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时，则构成权利滥用。而公序良俗原则是现代民法一项重要的法律原则，是指一切民事活动应当遵守公共秩序及善良风俗。故本题选D。

56. D【解析】由特定国家机关对立法或其他法律文件是否合宪所作的具有法律意义的审查和处理是违宪审查制度。违宪审查是对法律、法规等法律文件的审查。故本题选D。

57. D【解析】《行政复议法》第12条第1款规定：“对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由申请人选择，可以向该部门的本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D项为丙县公安局的本级人民政府，故本题选D。

58. B【解析】《刑法》第66条规定，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恐怖活动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的犯罪分子，在刑罚执行完毕或者赦免以后，在任何时候再犯上述任一类罪的，都以累犯论处。故本题选B。

59. C【解析】根据《民事诉讼法》第150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止诉讼：（1）一方当事人死亡，需要等待继承人表明是否参加诉讼的；（2）一方当事人丧失诉讼行为能力，尚未确定法定代理人的；（3）作为一方当事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终止，尚未确定权利义务承受人的；（4）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拒的事由，不能参加诉讼的；（5）本案必须以另一案的审理结果为依据，而另一案尚未审结的；（6）其他应当中止诉讼的情形。中止诉讼的原因消除后，恢复诉讼。根据该法第151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终结诉讼：（1）原告死亡，

没有继承人，或者继承人放弃诉讼权利的；(2) 被告死亡，没有遗产，也没有应当承担义务的人的；(3) 离婚案件一方当事人死亡的；(4) 追索赡养费、扶养费、抚育费以及解除收养关系案件的一方当事人死亡的。故本题选 C。

## 职业能力测试板块

1. B 【解析】随着时代的发展和进步，我国出现了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改革开放过程中不断出现新情况、新问题，使得宪法原来规定的某些内容与现实不相适应，这就出现了 1988 年、1993 年、1999 年和 2004 年四个宪法修正案。其中，2004 年宪法修正案将“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的概括性条款写入宪法，此举被称为“人权入宪”。从此，我国宪法首次有了对人权的明确宣示，它是党的十五大、十六大所提出“尊重和保障人权”执政理念的法典化，人权成为重要宪法原则，上升为中国人民和国家的意志。1997 年，党的十五大把依法治国正式确立为党领导人民治国理政的基本治国方略。十年来，在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实践中，我们找到了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的发展道路，这就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三者有机统一”。党的十五大郑重提出：“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发展民主，健全法制，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回顾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提出、形成和发展的过程，总结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成功实践，对于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2011 年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宣告形成，树立起我国民主法制建设进程中的又一座丰碑，也标志着我国全面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进入一个新的阶段。2011 年 1 月 24 日，“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座谈会”今日在人民大会堂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出席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吴邦国在讲话中，总结了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五大方面立法经验。吴邦国说，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在党中央的领导下，我们成功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的立法路子。我们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有计划、有重点、有步骤地开展立法工作，仅仅用几十年时间就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立法任务之重世所罕见，克服困难之多前所未有的，成绩来之不易，经验弥足珍贵。这当中最重要的经验有这么五条。2014 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此次会议为节点，中国将开启依法治国新时代，中国的依法治国将从政治方略走向全面、具体的法治实践，在社会主义法治旗帜引领下的中国号巨轮必将走得更稳健、更精彩。四中全会提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必须坚持立法先行，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



作用，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

2. A【解析】本题考查我国的“十三五”规划《纲要》。

A项，2015年11月10日，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召开第十一次会议，习近平首次提出“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并非在“十三五”规划《纲要》中首次提出。故A项表述不正确，当选。

B项，“十三五”规划的十个任务目标：（1）保持经济增长（2）转变经济发展方式（3）调整优化产业结构（4）推动创新驱动发展（5）加快农业现代化步伐（6）改革体制机制（7）推动协调发展（8）加强生态文明建设（9）保障和改善民生（10）推进扶贫开发。其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是首度写入五年规划。故B项表述正确，排除。

C项，“十三五”规划《纲要》从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发展理念和发展主线，充分体现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新理念，其作为一条主线贯穿整个《纲要》的篇章布局。故C项表述正确，排除。

D项，“十三五”规划《纲要》的经济目标中，指出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基础上，到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故D项表述正确，排除。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项。

3. D【解析】《汉谟拉比法典》是迄今最早最完整的成文法典，比较全面的反映了古巴比伦社会的状况，法典全文用楔形文字铭刻。A项说法正确。

《拿破仑法典》是资产阶级国家第一部民法典，从1804年到1810年间，拿破仑先后制定和颁布了《民法典》《商法典》和《刑法典》等法律文献。《拿破仑法典》第一次确认了民事权利平等、废除贵族特权、财产所有权无限制和契约自由等资产阶级民法的基本原则。B项说法正确。

《查士丁尼民法大全》记载：“没有东西比皇帝陛下更高贵和更神圣。皇帝敕令具有法律的效应，奴隶和隶农必须无条件地服从主人，服从命运的安排，对逃亡的奴隶和隶农必须严加惩治。”它是罗马法的集大成者。C项说法正确。

英国是一个没有成文宪法的国家。他们的宪法是由一系列的文件和法案组成，其中具有奠基意义的一份，就是在1215年6月15日，由英国国王与贵族们签订的《大宪章》。这张书写在羊皮纸卷上的文件在历史上第一次限制了封建君主的权力，日后成为了英国君主立宪制的法律基石。D项说法错误。

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D项。

4. C【解析】无处分权人将不动产或者动产转让给受让人的，所有权人有权追回；除法律另有规定外，符合下列情形的，受让人取得该不动产或者动产的所有权：（一）受让人受让该

不动产或者动产时是善意的；(二)以合理的价格转让；(三)转让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依照法律规定应当登记的已经登记，不需要登记的已经交付给受让人。受让人依照前款规定取得不动产或者动产的所有权的，原所有权人有权向无处分权人请求赔偿损失。当事人善意取得其他物权的，参照前两款规定。所有权人或者其他权利人有权追回遗失物。该遗失物通过转让被他人占有的，权利人有权向无处分权人请求损害赔偿，或者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受让人之日起二年内向受让人请求返还原物，但受让人通过拍卖或者向具有经营资格的经营者购得该遗失物的，权利人请求返还原物时应当支付受让人所付的费用。权利人向受让人支付所付费用后，有权向无处分权人追偿。拾得遗失物，应当返还权利人。善意受让人取得动产后，该动产上的原有权利消灭，但善意受让人在受让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该权利的除外。拾得遗失物返还原物请求权诉讼时效有 2 年，因此 A 项错误。B 项拾得遗失物不适用善意取得，另外其也不符合善意取得善意要件。D 项无偿不适用善意取得。故本题正确答案为 C 项。

5. D 【解析】《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六条规定：人民法院对下列案件，根据当事人的申请，可以裁定先予执行：(一)追索赡养费、扶养费、抚育费、抚恤金、医疗费用的；(二)追索劳动报酬的；(三)因情况紧急需要先予执行的。A 项，劳动报酬属于第(二)项可以裁定先予执行的情形，不符合，排除。BC 项，赡养费、扶养费属于第(一)项可以裁定先予执行的情形，不符合，排除。D 项，不可以裁定先予执行，符合题意，当选。故本题答案为 D 选项。

6. A 【解析】A 错误，《民事诉讼法》第 62 条规定：“离婚案件有诉讼代理人的，本人除不能表达意志的以外，仍应出庭；确因特殊情况无法出庭的，必须向人民法院提交书面意见。” B 正确，《民事诉讼法》第 124 条规定：“判决不准离婚和调解和好的离婚案件，判决、调解维持收养关系的案件，没有新情况、新理由，原告在六个月内又起诉的，不予受理。” C 正确，《民事诉讼法》第 202 条规定：“当事人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解除婚姻关系的判决、调解书，不得申请再审。” D 正确，《民事诉讼法》第 98 条规定：“对调解和好的离婚案件，人民法院可以不制作调解书。”

7. C 【解析】刻板印象指的是人们对某一类人或事物产生的比较固定、概括而笼统的看法。A 项，刻板印象既有积极的一面，也有消极的一面。对很多事物共性的特征分析简化了认知过程，节省了大量时间、精力，使人们能够迅速了解某人的大概情况，有利于人们应对周围的复杂环境。说法错误，排除。B 项，刻板印象并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时间、对事物认识的深浅、周围环境发生改变。说法错误，排除。C 项，刻板印象是对事物整体特征研究，完全忽视个体差异，说法正确，当选。D 项，刻板印象研究群体效应，可能会使得群体对非群体(个体)之间形成歧视，甚至个体对某些群体的歧视。说法错误，排除。故本题答案为 C

选项。

8. A 【解析】文中提到了“藏书的作用之一是供人读书研究”，因此“勘定、改正原书错处”的目的是“为了防止书中的错误影响到后来读书者的研究”。A项“以讹传讹”指把不正确的消息错误地传播出去，越传越错，符合语境。B项“误人子弟”常指教师因无才或不负责任而耽误后辈学生，主语是“人（教师）”，而该空的主语是“书籍”，排除。C项“谬以千里”指因微小的错误造成大的错误，文中未体现“藏书错误大小”和“可能造成大错误”的含义，排除。D项“混淆是非”指颠倒是非对错，文中未体现“藏书有意曲解内容”的含义，排除。因此答案为A。

9. C 【解析】第一步：分析问题本题要求是组合数，那就必须先求得男工和女工的人数，而通过题干的条件可以设两个未知数，列方程组求解得到男工、女工的人数。第二步：计算过程设男工人数为x人，女工人数为y人，则可得 $x+y=50$ ①， $4x-2y=20$ ②，联立①、②求解可得到 $x=20$ ， $y=30$ 。则从男工中任意抽取一人的组合为20种，从女工中任意抽取一人的组合为30种，则总组合数为 $20 \times 30 = 600$ 种。第三步：再次标注答案故正确答案为C

10. B 【解析】本题考查样式类。观察所给图形，组成元素凌乱同时对称特征明显。题干图形分别为：轴对称、中心对称、轴对称、中心对称、轴对称、(?)，问号处图形应为中心对称图形，因此，选择B。

11. C 【解析】2016年1季度平均每天经S市口岸出入境的车辆为 $\approx 4$ （万辆次）。注意2016年2月份为29天。所以正确答案为C选项。

12. C 【解析】违宪是指违反宪法的非法行为。违宪行为是最高级的违法行为。违宪的主体是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为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是宪法上的义务主体。因此，一般公民不能成为违宪的主体，公民不履行宪法规定的义务会构成违法，并不能构成违宪。C选项说法错误。

我国宪法规定，劳动权和受教育权既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又是公民的基本义务，A选项和D选项说法正确。我国宪法规定，人身自由包括生命权、人身自由权、人格尊严、公民的住宅权、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B选项说法正确。因此本题选C。

13. D 【解析】《图兰朵》是意大利著名作曲家贾科莫·普契尼根据童话剧改编的歌剧，《图兰朵》吸收了江南民歌《茉莉花》的旋律，带有浓郁的东方韵味。所以A项说法正确。五音是宫、商、角、徵、羽；七音是宫、商、角、徵、羽、变宫、变徵，所以B项说法正确。

《念奴娇·赤壁怀古》的作者是苏轼，苏轼是北宋著名政治家、文学家、诗人、画家、书法家。所以C项说法正确。顾恺之是东晋画家，精于人像、佛像、禽兽、山水等；吴道子是

唐代著名画家，尊称画圣，尤精于佛道、人物，长于壁画创作；郑板桥是清朝官员、学者、书法家。“扬州八怪”之一。其诗、书、画均旷世独立，世称“三绝”，擅画兰、竹、石、松、菊等植物，其中画竹已五十余年，成就最为突出。所以顾恺之和吴道子以人物画著称，郑板桥并不在其列，所以 D 项说法错误。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 D。

14. D 【解析】根据空前的“两人都属于”可知，“胡适和鲁迅在‘五四’之前走的路是一样的”。再根据空后的转折关系“却”和后文的“各自卷入”“鲜明对照”“一个被视作……，一个被视作……”可知，“‘五四’之后两人走上了不同的道路”，因此该空应体现“两人走上不同道路”的含义。A 项“分庭抗礼”指平起平坐，地位相当，文中未体现“两人地位相当”的含义，排除。B 项“各行其是”指各自按照自己认为对的去做，文中未体现“两人谁对谁错”的含义，排除。C 项“不欢而散”指不愉快的分开，文中未体现“两人之间有矛盾”的含义，排除。D 项“分道扬镳”指目标不同，各走（干）各的路（事），体现了文中“两人见解不一而走上不同道路”的含义。因此答案为 D。

15. D 【解析】前五名和后五名总分相差  $5 \times 16 = 80$  分，因为都包含第五名，所以前四名和后四名总分相差 80 分。8 个成等差数列的分数分别为  $a_1$ 、 $a_2$ 、 $a_3 \dots a_8$ ，则  $(a_1 + a_5) + (a_2 + a_6) + (a_3 + a_7) + (a_4 + a_8) = 4(a_1 + a_5) = 80$ ，得  $a_1 + a_5 = 20$ ，则公差  $d = 20 \div 4 = 5$ 。选择 D。

16. B 【解析】本题考查数量类。观察所给图形，组成元素凌乱，优先考虑数量类规律。九宫格先横向观察，第一行图形封闭面的数量分别为：3、4、5；第二行图形封闭面的数量为：3、4、5；第三行图形封闭面的数量为：3、4、(?)，问号处图形应为 5 个封闭面的图形，排除 C 项；然后，第一行三角形的数量分别为：1、1、1；第二行三角形的数量分别为：2、2、2；第三行三角形的数量分别为：3、3、(?)，问号处图形应有 3 个三角形，因此，选择 B。

17. C 【解析】王阳明，明朝中叶的思想大家，开启后世思想启蒙运动的阳明学派之创始人。王阳明的“致良知”思想有其产生的深刻根源，所以 A 有可能发生在明朝的。汤显祖，中国明代末期戏曲剧作家、文学家。《牡丹亭》是明代剧作家汤显祖的代表作，也是他一生最得意之作；所以 B 有可能发生在明朝的；

《四库全书》是清代乾隆中期由朝廷组织当时在各学科领域最有成就的学者编纂的一部大型百科性质的丛书，所以 C 是不可能发生在明朝的；《西游记》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是由明代小说家吴承恩所创作的中国古代第一部浪漫主义的长篇神魔小说，所以 D 有可能发生在明朝的；所以本题答案为 C。

18. B 【解析】文中提到了“信息是很重要的”，“大数据将成为‘超级矿藏’”，因此该空应体

现“大数据价值巨大”的含义。A项“略胜一筹”指两相比较，稍微好一些，文中未体现“大数据与其他事物相比而自身优越”的含义，排除。C项“不可胜数”形容数量很多，显然此处没有“数量多少”的含义，且与空前的“价值”不搭配，排除。D项“今非昔比”形容现在比起过去，变化很大，文中未体现“今昔”“变化”的含义，排除。B项“初露峥嵘”指不寻常之处刚刚显露出来，符合文意。因此答案为B。

19. D【解析】钱监是古代政府设置的铸币机构，一般设在适宜铸钱的州，各钱监都有监名。由于宋代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需求量的增加，宋代钱监的数量急剧增加。故A正确。自由铸币作为西汉前期货币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曾两度实行：一次开始于刘邦时期，后又废止；另一次开始于汉文帝前元五年(前175)，到汉景帝中元六年(前144)废止。故B正确。瘦金体为宋徽宗赵佶所创，是书法史上极具个性的一种书体，因其与晋楷唐楷等传统书体区别较大，个性极为强烈，故可称作是书法史上的一个独创。故C项正确。少数民族政权铸币多见，深受汉民族铸币影响。最早是铸有汉文和龟兹文，后陆续有契丹文、西夏文、蒙古文等。所以D选项均采用汉文标书不正确。

20. C【解析】澶渊之盟是北宋与辽在经过四十余年的战争后缔结的盟约，A选项对应正确；马邑之围是公元前133年西汉时期在马邑策划的对匈奴的一场诱敌歼灭战，B选项对应正确。白登之围，是公元前200年汉高祖刘邦被匈奴围困于白登山的事件，发生在汉朝，C选项对应错误；土木之变，是发生于明朝正统十四年明英宗朱祁镇北征瓦剌的惨败事变，D选项对应正确；所以本题答案为C。

21. D【解析】第一空根据“覆盖到更广大的”可知，更多的人可以阅读了，削弱了对阅读者的限制。A项“标杆”指目标，不符文意，排除。B项“条件”不能与“降低”搭配，排除。再看第二空，“移动电子屏让阅读者的阅读时间与空间得以拓展”，因此该空应体现“读者比较容易接触到书籍”的含义，D项“触手可及”符合文意，C项“改头换面”指改变外表和形式，内容实质不变，不符文意。因此答案为D。

22. D【解析】令甲速度为100，则乙上坡速度为50，下坡速度为150；A到B上坡路程为，下坡为。由题意有： $\frac{S}{50} + \frac{S}{150} = \frac{S}{100} + 40$ ，解得： $S = 1500$ 。所以，回程时乙上下坡用时小时，即1小时40分钟，比甲多用时40分钟（平路用时一致）。选择D。

23. C【解析】本题考查数量类。观察所给图形，组成元素凌乱，优先考虑数量类规律。题干图形均有交点，交点数分别为：2、3、4、5、6、(?)，问号处图形交点数为7，因此，选择C。

24. D【解析】2014年9-12月，经S市口岸出入境人次数分别为、、、，根据分数的性质，分

子大且分母小，分数的值就大，可知最大的为12月。所以正确答案为D选项。

25. A【解析】“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贫而患不安”，此句反映出孔子的反战思想，孔子是儒家代表人物，A对应正确；“得道多助，失道寡助”，指站在正义、仁义方面，会得到多数人的支持帮助；违背道义、仁义，必陷于孤立。是由孟子以及他的弟子编写。孟子是儒家代表人物，B对应错误；偷带钩的要处死，篡夺政权的人反倒成为诸侯。用以讽刺法律的虚伪和不合理，引申义为现实是虚伪的。这句话否定圣人之道，体现的是道家思想，C对应错误；明主之国，无书简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系韩非子提出了著名的法家教育纲领，D对应错误。所以本题答案为A。

26. D【解析】本题考查天文知识。小行星带，是位于火星和木星轨道之间的小行星的密集区域，依据题图和八大行星的位置分布（顺序为水星、金星、地球、火星、木星、土星、天王、海王），可以判定甲为火星、乙为木星，丙为土星。A项，“好奇号”火星探测器是美国国家宇航局研制的一台探测火星任务的火星车，于2011年11月发射，2012年8月成功登陆火星表面。故A项表述正确，排除。B项，木星拥有67颗已确认的天然卫星，是太阳系内拥有最大卫星系统的行星。故B项表述正确，排除。C项，土星具有美丽的光环，位于土星的赤道面，一共具有7层。故C项表述正确排除。D项，启明星是金星的别称，位于太阳系行星中的第三位置，是木星的内围，不是外围。故D项表述错误，当选。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D项。

27. D【解析】第一空根据“覆盖到更广大的”可知，更多的人可以阅读了，削弱了对阅读者的限制。A项“标杆”指目标，不符文意，排除。B项“条件”不能与“降低”搭配，排除。再看第二空，“移动电子屏让阅读者的阅读时间与空间得以拓展”，因此该空应体现“读者比较容易接触到书籍”的含义，D项“触手可及”符合文意，C项“改头换面”指改变外表和形式，内容实质不变，不符文意。因此答案为D。

28. B【解析】根据文段信息“年年跟进”“说法经年不变”可知，媒体热衷于报道“姜你军”“蒜你狠”等事件，持续时间长。A项“追根究底”侧重于“追问事件原由”；C项“趋之若鹜”侧重于“许多人争着去做”（贬义）；D项“连篇累牍”侧重“篇幅冗长”；此三项均未体现“坚持很长时间做某事”的意思，排除。B项“乐此不疲”侧重“喜欢做某件事而不知疲倦”，符合文意，初步将答案确定为B项。验证第二空，根据文段信息“云里雾里走一趟”可知，媒体报道并未说清楚问题，使人“迷惑不解”。B项“语焉不详”侧重于“说得不详细”，符合文意。故答案为B项。

29. A【解析】甲用7局战胜，说明甲在第7局取得胜利，前6局取得4局胜利，总情况为=15

种。符合题意的情况数正向求解繁琐，可逆向求解甲未连胜三局及以上的情况：

1	2	3	4	5	6	7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胜利

则甲至少连胜三局的情况数为  $15-3=12$  种，所求概率为  $12/15=4/5$ ，选择 A。

30. B 【解析】假设总人数为 100 份，则根据题意各组人数如下：

总	甲	乙	丙	丁	戊
100	14	25	$(14+25) \times 2/3=26$	$(26-14) \times 2=24$	$100-14-25-26-24=11$

由于有三个组是连续偶数，只能丁乙丙三组可成连续偶数，分别是 48、50、52 人，可知  $n=2$ ，因此甲戊之差 =  $(14-11) \times 2=6$ ，选择 B。

31. B 【解析】观察所给图形，①⑤⑥ 图形中两条线的夹角为锐角，②③④ 图形中两条线的夹角为直角。因此，选择 B。

32. A 【解析】本题考查数量类规律。观察所给图形，①③⑤ 属于一笔画，②④⑥ 属于多笔画，因此，选择 A。解析二，①③⑤ 属于封闭图形，②④⑥ 属于不封闭图形。

33. C 【解析】观察图可知 2015 年下半年（7 月-12 月），经 S 市口岸出入境人次数同时低于上月和上年同期水平为 11 月。所以正确答案为 C 选项。

34. D 【解析】2016 年 1 季度，经 S 市口岸出入境总人次数为  $2085+1744+1977=5806$ （万人次）2015 年四季度为  $2028+2010+2080=6118$ （万人次），则 2016 年 1 季度较上一季度的增长率为  $\approx -5.1\%$ 。故正确答案为 D 选项。

35. B 【解析】A 错误，黄河发源于青海省青藏高原的巴颜喀拉山自西向东分别流经青海、四川、甘肃、宁夏、内蒙古、陕西、山西、河南及山东 9 个省（自治区），最后流入渤海。C 错误，澜沧江是横断山脉地区的重要河流，也是中国最长的南北向河流。D 错误，珠江发源于云贵高原。B 正确，长江干流流经青海、西藏、四川、云南、重庆、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苏、上海 1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故本题选 B。

36. A 【解析】寒流对所流经的海岸有降温减湿的作用，暖流对所流经的海岸有增温增湿的作用，故选 A。暖流，从低纬度流向高纬度的洋流。暖流的水温比它所到区域的水温高。故 B 正确。渔场形成的成因是位于寒流和暖流交汇处，寒暖流交汇使得水的环境发生变化，所以鱼类不敢贸然向前，于是在交汇处聚集，并且寒暖流交汇使得海水搅动，底层的营养物质都

跑到表层，成为鱼群的饵料。比如北海渔场、北海道渔场、纽芬兰渔场三个都是位于寒暖流交汇。故 C 正确。洋流能够影响沿海的气候、海洋生物的分布、航海的速度、扩大海洋污染和加速海水净化。故 D 正确。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 A 项。

37. C 【解析】丹霞地貌是发育在红色陆相碎屑岩上，受流水、风蚀、重力共同作用的地貌丹霞地貌。主要分布在中国西北部及西南部，如福建武夷山，故 A 错。喀斯特地貌是发育在可溶性岩石（主要是石灰岩）上以水蚀作用为主的地貌，主要分布在云贵高原，故 C 正确。安徽黄山山体主要由垂直节理发育的花岗岩构成，故 B 错。金华双龙洞是溶洞，溶洞都分布在石灰岩组成的山地中，石灰岩的主要成分是碳酸钙，当遇到溶有二氧化碳的水时，会反应生成溶解性较大的碳酸氢钙；溶有碳酸氢钙的水遇热或当压强突然变小时，溶解在水里的碳酸氢钙就会分解，重新生成碳酸钙沉积下来，同时放出二氧化碳。洞顶的水在慢慢向下渗漏时，水中的碳酸氢钙发生上述反应，有的沉积在洞顶，有的沉积在洞底，日久天长洞顶的形成钟乳石，洞底的形成石笋，当钟乳石与石笋相连时就形成了石柱。故 D 错。本题选 C。

38. D 【解析】根据第一空后的转折词“不过”和后文的“‘看到’音乐”“将音乐‘画在’画板上”“声音视觉化”可知，后文讲的是“音乐可以用绘画表达”，那么前文的意思是“音乐和绘画是无法交换的”。B 项“代替”指取代，文中没有“音乐可以取代绘画（反之亦是）”的含义，排除 B。

第二空考察搭配，其搭配对象是“色彩”。A 项“表达”指表示（思想、感情等），搭配抽象概念的词，而“色彩”是看得见的具体概念，排除。C 项“感受”指接触外界事物得到的影响，文中未体现“人们受到‘色彩’影响”的含义，排除。D 项“观赏”观看欣赏，可以搭配“色彩”，且体现了对“音乐‘色彩’”的赞赏，符合文意。因此答案为 D。

39. A 【解析】第一空，根据语境，说明读者对于诗歌的阅读与接受出现了困难，空格后是“和”，可知所填的词语与“障碍”相近，“迷惑”是辨不清是非，摸不着头脑，意思与“障碍”不相近，排除 C。第二空根据语境，要填的词语说明诗的创作与接受者之间在理解上出现了隔阂、距离，“分歧”一般形容意见不统一，不能形容创作者和接受者理解上出现了距离，“误会”是误解对方的意思，不符合语境，排除 B、C。“鸿沟”比喻界限分明，代入空格，说明创作者和理解者之间存在距离，符合语境。故答案为 A。

40. A 【解析】赋值工程总量为 30、32、36 的公倍数 1440，则甲乙丙效率分别为 40、48、45，由题意每三天的效率之和为  $2 \times (40+48+45) = 266$ ，需要  $1440 \div 266 = 5 \dots 110$  个三天，前 5 个三天甲工作了 10 天，最后 110 的工作量在第二天即可完成，所以甲只需再工作 1 天，因此甲一共工作了 11 天整，选择 A。



41. B【解析】12 与 18 的最大公约数为 6，因此  $256 \div 6 = 42 \dots 4$ ，只要再补充 2 个苹果，就能得到整数倍的箱子数目。选择 B。

42. B【解析】本题属于多定义判断，选择一个符合先赋角色的选项。本题关键词为：“建立在血缘、遗传等先天的或生理的因素基础上”。A 项“妻子”这一角色是经过个人活动而形成的社会角色，属于自致角色，排除；B 项“世袭贵族”是建立在血缘基础上而形成的代代相传的社会地位和社会角色，属于先赋角色，当选；C 项“男同学”是由教育等个人和社会活动而形成的社会角色，不属于先赋角色，排除；D 项“少数民族人大代表”，是由个人努力和奋斗而获得的社会角色，属于自致角色，排除。故本题选择 B 选项。

43. C【解析】本题属于多定义判断，选择一个属于包庇罪的选项。本题关键词为：“明知是犯罪”“提供隐藏处所、财务”“作假证明包庇的行为”。A 项李某和黄某在抢劫之前是经过商量的，属于共同犯罪，排除；B 项张某母亲将盗窃的名画烧毁，不符合“提供隐藏处所、财务”“作假证明包庇的行为”，因此不属于包庇罪，排除；C 项赵某推翻原有陈述，谎称是自愿行为，属于“作假证明包庇的行为”，因此是包庇罪，当选；D 项侯某伪造大量证据，帮助于某脱罪，不符合“提供隐藏处所、财务”“作假证明包庇的行为”，而是属于帮助毁灭、伪造证据罪，排除。故本题选择 C 选项。

拓展：帮助毁灭、伪造证据罪是指帮助诉讼活动的当事人毁灭、伪造证据，情节严重的行为。

44. B【解析】A 选项，比重计算。2016 年 4 月机场空港口岸出入境旅客入次数占当月全部经口岸出入境人数的比重为  $\frac{24}{2014} \approx 1.2\%$ ，选项中的“一成”为 10%，所以 A 选项错误；B 选项，发展速度考查。2015 年 10-12 月经口岸出入境人数发展速度分别为 1、0.97、0.97，故低于上年同期水平，所以 B 选项正确；C 选项，基期量比较。2014 年 6 月、7 月经口岸出入

境入次数分别为  $\frac{1862}{1.02}$ 、 $\frac{1929}{0.98}$ ，所以 7 月入次数高于 6 月，所以 C 选项错误；D 选项，图

中经口岸出入境入次数最多和最少的月份分别为 2015 年 8 月和 2016 年 2 月，不在同一个自然年，所以 D 选项错误。故本题正确答案为 B 选项。

45. B【解析】IP 地址范围要在因是要在 0.0.0.0 到 255.255.255.255 之间，B 选项 256 超过了 255 的范围，所以该选项说法错误。

46. A【解析】本题考查运动知识。A 项，蝶泳时，手臂向内划水，类似在做扩胸运动，对胸大肌、背阔肌、肩部（三角肌前中后三束，尤其后束）用力较多，锻炼效果也最好。自由泳

和仰泳是靠大腿带动小腿来打水，而蝶泳是靠腰腹带动腿部整个下肢做海豚腿，因此对腰腹力量和协调性要求非常高，蝶泳对腹直肌锻炼是立竿见影的，因此蝶泳选手往往拥有强大而漂亮的腹肌。蛙泳更多用到大腿股四头肌，因此对加强腿部力量非常有效。故蛙泳最能锻炼腿部肌肉。A项错误，当选。

B项，俯卧撑主要锻炼上肢、腰部及腹部的肌肉。是很简单易行却十分有效的力量训练手段。B项表述正确，排除。

C项，杠铃卧推是锻炼胸肌的经典动作，属于自由重量卧推，比固定器械的效果更好，因此胸大肌和上臂力量达到一定水平后最好用杠铃或哑铃进行卧推，这样才能得到完美的胸肌。C项表述正确，排除。

D项，游泳对膝关节的负重最小，是膝关节损伤者最理想的运动方式。不当的长跑对膝关节的损伤较大。D项表述正确，排除。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项。

47. A【解析】第一空根据转折词“其实”可知，要填的词语与前面相对，前文说人工智能听起来远，转折后应该说明人工智能与我们关系密切，“运用”只说明我们在使用，看不出关系密切，排除D。第二空前出现了递进关联词“甚至”，所填的词语意思比前面更进一层，“协助”跟前面程度差不多，排除B。“取代”意思是排除别人或别的事物而占有其位置，带有强硬的语气，感情色彩偏消极，排除C。“替代”是以甲换乙，起乙的作用，意思和感情色彩都符合。故答案为A。

48. B【解析】本题可从第二空入手。根据文段信息“冷凝生成云团”可知，“温暖的空气”在旋转过程中只有不断“降低”才能“变冷凝固”，B项“下降”符合文意。A项“变化”不知是“变高还是变低”，不符合文意，排除；C项“稳定”与D项“提升”与文意相悖，空气由“温暖”变成“冷凝”肯定是变化且降低的，排除。故答案为B项。

49. C【解析】由题意， $甲 \geq 乙 \geq 丙 \geq 丁$ ，且总数为28。甲不超过10、丁为奇数，所以有如下8种情况：

甲	乙	丙	丁
9	9	9	1
9	8	8	3
9	9	7	3
9	7	7	5
9	9	5	5

9	8	6	5
8	8	7	5
7	7	7	7

50. B【解析】设原定  $m$  个队伍，每队  $n$  人，由题意  $200 < mn < 300$ ，且  $(m+1) \times (n+4) = 1.5mn$ 。正向求解困难，代入排除：代入 A 选项， $25 \times (n+4) = 36n$ ， $n$  不为整数，排除；代入 B 选项， $27 \times (n+4) = 39n$ ， $n=9$ ， $mn=234$ ，符合题意。选择 B。

51. C【解析】本题属于单定义判断，拈连的关键词为“两个关联的事物”“把适用于甲事物的词语临时用于乙事物”“连接上下文，完成语义跳跃”。A 项不涉及到两个关联的事物，排除；B 项的诗句出自毛泽东的《七律·送瘟神》，南方春天，千万条杨柳随风飘拂，景象格外优美。中国的六亿人(当时人口约数)都是尧舜一样的圣人，用的是比喻的修辞手法，排除；C 项聋原本是形容耳朵的，在这里又用于形容心，完成上下文语义的跳跃，符合定义，当选；D 项花白胡子是对人物的一个比喻，不涉及两个关联事物，排除。故本题选择 C 选项。

52. A【解析】本题属于单定义判断，拈连的关键词为“群体比个体更富有冒险精神”“群体倾向于获利大但成功率小的行为”“集合在一起做决策”。A 项在择校问题上，经过家庭的群体讨论，选择了难考但名气大的学校，符合群体倾向于获利大但成功率小的行为，当选；B 项医生集体会诊后决定全力抢救，不符合群体倾向于获利大但成功率小的行为，排除；C 项中在野党强烈反对失业救济法案，没有体现群体倾向于获利大但成功率小的行为，排除；D 项 80% 以上的被调查者的选择属于大部分人倾向于应当具有冒险精神，并不是群体集合在一起，排除。故本题选择 A 选项。

53. A【解析】平均数增长率公式为  $\frac{a\% - b\%}{1 + b\%}$ ，其中  $a\%$ 、 $b\%$  分别为分子、分母的增长速度。

所以 2016 年 1 季度全国票据业务平均每笔金额较上年同期的增长速度为

$$\frac{-27.75\% - (-34.98\%)}{1 + (-34.98\%)} \approx 11\%$$

故正确答案为 A 选项。

54. B【解析】2016 年 1 季度支票业务、实结算商业汇票业务、银行汇票业务、银行本票业务平均每笔金额分别为

$$\frac{40.41}{6814.38} \text{ 亿元、} \frac{4.67}{412.72} \text{ 亿元、} \frac{3353.89}{57} \text{ 万元、} \frac{7476.39}{80.88} \text{ 万元、}$$

根据单位及分数性质可知最高的为实结算商业汇票业务。 故本题正确答案为 B。

55. D【解析】选项 A 错误，活性炭是一种多孔结构吸附能力很强的炭，可以吸收某些有害气体、色素、细菌和毒素，但对软化水的作用则不明显。因为硬水主要含有钙、镁离子，不能被活性炭吸附。石英砂是二氧化硅，是一种很稳定的氧化物，不能参与水中矿物质的化学反应，也无吸附性能，所以不能对水进行软化。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 D 项。选项 B 错误，硬水洗衣服会降低洗涤效果，易使纺织物纤维变硬发脆而损坏。选项 C 错误，PH 值和硬水没有绝对关系。硬水是指含有较多可溶性钙镁化合物的水。井水、泉水一般都属于硬水，雨水、雪水一般属于软水。故 D 项正确，当选。

56. B【解析】煤燃烧产生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这些是形成酸雨、温室效应的主要物质。故 A、C 错误。煤燃烧产生可吸入颗粒物，故 D 错误。氟氯氢对臭氧层有很大破坏作用，煤燃烧不产生氟氯氢，因此臭氧层破坏与燃煤没有直接关系，故选 B。

57. C【解析】本题可从第二空入手。根据关联词“而”可知，第二空所填词语意思应与“高歌猛进”相反，表达出“心理学”相较于“经典科学”发展缓慢。A 项“踟蹰不前”侧重于“犹豫不决”，与文意不符，且“踟蹰不前”强调“不敢前进”，相较于文段意思“发展缓慢”语义过重，排除。B 项“如履薄冰”侧重于“谨慎”；D 项“抱残守缺”侧重于“保守”，此两项词语意思与文意不符，排除。初步将答案定为 C 项。

58. D【解析】文段的行文脉络是分总结构，属于提出问题→确定对策的基本架构。开头两句是提出问题，即忽视了外语人才的培养，造成重大损失。后两句是总句，即确定对策，强调在制定语言人才培养政策是注重语言的多样性非常重要，必须重视。B、C 两项的话题词是“语言政策”，而文段中提到的是“语言人才的培养政策”，这两项论述的主体与原文段不符，故予以排除。A 项仅提及如何面对语言多样性，而不是实际如何去做的对策，也予以排除。故本题正确答案为 D 项。

59. B【解析】本题属于单定义判断，关键词为（1）（2）（3）（4），ACD 符合全部定义，排除；B 项张某在清洁过程中摔下导致骨折，是由于自己的失误造成，不符合（1）和（2），当选。故本题选择 B 选项。

60. A【解析】此题选择属于角色个性冲突的，关键词为冲突，要求个体的社会角色和其价值观、个性相悖而产生冲突。A 选项小赵的个性内向，而社会角色是销售人员需要外向的性格与各式各样的人打交道，从而产生冲突，符合定义；B 选项中李教授作为学院院长和学校教授委员会的两种角色，是两种社会角色产生的冲突，不涉及个人价值观和个性，不符合定义，排除；C 选项王医生外科主任的社会角色造成没时间陪孩子，不涉及价值观和个性的冲突，不符合定义，排除；D 选项是老王作为车间主任和工人的冲突，不涉及他个人的价值观，不

符合定义，故本题选择 A 选项。

61. C 【解析】2016 年 1 季度电子商业汇票系统发生转贴现业务为 71.52 万笔，增长速度为

338.16%，所以 2015 年 1 季度电子商业汇票系统发生转贴现业务为  $\frac{71.52}{1+338.16\%}$  万笔  $\approx 16$

万笔。故正确答案为 C 选项。

62. D 【解析】2016 年 1 季度转贴现、贴现、出票、承兑总金额的增速分别为 457.57%、131.67%、91.15%、90.65%，故从高到低排序正确的为 D 选项。故正确答案为 D 选项。

63. D 【解析】解法一：代入 A 选项，X、Y 只能等于 0 和 1. 不符合题意，排除 A；B 选项，X、Y 只能等于 1 和 2.  $Z=2 \neq 1+2+3$ . 排除 B；C 选项，若 X、Y 等于 1 和 4.  $Z=4 \neq 1+4+3$ . 若 X、Y 等于 2 和 3.  $Z=6 \neq 2+3+3$ . 排除 C；D 选项，若 X、Y 等于 2 和 5.  $Z=10=2+5+3$ . 满足题意。选择

D. 解法二：根据二项不等式  $X+Y \geq 2\sqrt{XY}$ ，即  $Z \leq \left[ \frac{(X+Y)}{2} \right]^2$ ，令  $t=X+Y$  ( $t > 0$ )，则

$t+3 \leq \left(\frac{t}{2}\right)^2$ ，化解得  $12 \leq t^2 - 4t$ ，即  $16 \leq (t-2)^2$ ，即  $6 \leq t$ ，结合选项选择 D。

64. C 【解析】解法一：赋值 A、B 两地路程为 1. 设第一次相遇时间为 t. 可得以下三个方程：

$$1 = (V_{甲} + V_{乙}) \times t$$

$$1 = V_{甲} \times (2+t)$$

$$1 = V_{乙} \times (4.5+t)$$

解得  $t=3$ .  $V_{甲}=1/5$ .  $V_{乙}=1/7.5$ ；两次相遇期间，两人合计走过路程为 2. 因此时间为  $2/(1/5+1/7.5)=6$  小时。选择 C。

解法二：设第一次相遇时间为 t. 根据题意有，甲走 t 小时的路程与乙走 4 小时相等： $V_{甲} \times t = V_{乙} \times 4.5$ ；乙走 t 小时的路程与甲走 2 小时相等： $V_{甲} \times 2 = V_{乙} \times t$ ，将两式子做除法，则  $\frac{t}{2} = \frac{4.5}{t}$ ，推出  $t=3$ ；根据多次相遇之间的时间关系，第一次相遇时间为 3 小时，则第一次和第二次相遇之间的时间为 6 小时。选择 C。

65. C 【解析】文段前两句用转折词提出观点，即现代中国人对科举制度误解极深。然后论述古人是如何看待科举制度并且如何做出抉择，又如何进行评价的。观察文段倒数第三句开头的“但是”，该转折词所引导的句子即全文重点句，意即古人其实明确地知道科举制度的弊端，但是经过思考与比较后依然选择了科举制，作者认为这是当时背景下最佳的选择。根据重点句可知 C 项符合文段文意。A 项仅仅是对古人评价科举制观点的举例，不能涵盖全文，B 项是原文并没有谈到的内容，D 项偏离了原文文段的文意，文段主要在谈古人如何评价并

且最终以理性思考选择了科举制，并未涉及现实情况下多角度的视角。故本题答案为 C 项。

66. A 【解析】文段对传统的漏斗营销和网红营销做了对比，论证了网红营销在效应、吸引方式和沟通渠道方面相对于传统漏斗营销的比较优势，而且指出了沟通渠道促成了涟漪效应的多次扩散和叠加。C 项只强调两种营销模式的区别，未能指出网红营销的优势所在，D 项所提到的网红与粉丝间的互动在文段中并未涉及，B 项的论述主体是粉丝，偏离了文段本身的主体——网红。故本题答案为 A 项。

67. B 【解析】本题属于单定义判断，关键词为（1）（2）（3）（4），ACD 符合全部定义，排除；B 项张某在清洁过程中摔下导致骨折，是由于自己的失误造成，不符合（1）和（2），当选。故本题选择 B 选项。

68. A 【解析】此题选择属于角色个性冲突的，关键词为冲突，要求个体的社会角色和其价值观、个性相悖而产生冲突。A 选项小赵的个性内向，而社会角色是销售人员需要外向的性格与各式各样的人打交道，从而产生冲突，符合定义；B 选项中李教授作为学院院长和学校教授委员会的两种角色，是两种社会角色产生的冲突，不涉及个人价值观和个性，不符合定义，排除；C 选项王医生外科主任的社会角色造成没时间陪孩子，不涉及价值观和个性的冲突，不符合定义，排除；D 选项是老王作为车间主任和工人的冲突，不涉及他个人的价值观，不符合定义，故本题选择 A 选项。

69. A 【解析】A 选项，两期平均数比较。由第二段可知电子商务汇票系统各项业务金额增速均大于总笔数增速，根据分子的增长率大于分母的增长率，平均数变大，故电子商务汇票系统各项业务平均每笔金额均高于上年同期水平，所以 A 选项正确；B 选项，平均数比较。电

子商业汇票系统出票业务平均每笔金额为  $\frac{1.83}{41.36}$  亿元低于贴现业务的  $\frac{1.3}{16.04}$  亿元，所以 B

选项错误；C 选项，读数比较。票据业务数量同比降幅最高的是支票业务而非银行本票业务，

所以 C 选项错误；D 选项，平均数计算。月均实际结算商业汇票业务金额为  $\frac{4.67}{3}$  万亿元  $< 2$

万亿元，所以 D 选项错误。故本题正确答案为 A 选项。

70. C 【解析】违宪是指违反宪法的非法行为。违宪行为是最高的违法行为。违宪的主体是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为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是宪法上的义务主体。因此，一般公民不能成为违宪的主体，公民不履行宪法规定的义务会构成违法，并不能构成违宪。C 选项说法错误。我国宪法规定，劳动权和受教育权既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又是公民的基本义务，A 选项和 D 选项说法正确。我国宪法规定，人身自由包括生命权、人身自由权、人格尊严、公民的住宅权、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B 选项说法正确。因此本题选 C。

71. A 【解析】《土地管理法》第八条规定：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农民集体所有。因此，农村的土地为农民集体所有的说法错误，也有可能由法律特殊规定属于国家所有，A选项说法错误。《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二十三条规定：土地使用权划拨，是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批准，在土地使用者缴纳补偿、安置等费用后将该幅土地交付其使用，或者将土地使用权无偿交付给土地使用者使用的行为。依照本法规定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没有使用期限的限制。B选项说法正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提出要确保粮食安全，坚守18亿亩耕地红线。C选项说法正确。《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其宅基地的面积不得超过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标准。D选项说法正确。因此本题选A。

72. A 【解析】不作为犯罪，是指行为人违反法律直接规定，负有法定义务而拒绝履行，情节严重或情节恶劣的行为。不作为犯罪的法律特征为：违反法律直接规定、负有法定义务、拒绝履行的行为、要达到情节严重或情节恶劣的行为。A选项甲对未成年女儿负有抚养照顾的法律义务，甲将女儿放在公园，不履行其法定义务，从而造成女儿被冻死的严重情节，甲构成不作为犯罪。A选项正确。B选项乙收养孤儿未办理收养手续，违反了收养法中的程序义务，但后将小孩抚养长大，并未造成严重的后果，不构成不作为犯罪。B选项错误。C选项路人丙看到火灾不报警，火灾中三人死亡，丙对于看到的火灾没有法定的报警义务，故丙不构成不作为犯罪。C选项错误。D选项丁只是说要打同事，并未有具体的实施行为，不构成先行行为引起的义务，故丁不构成犯罪。D选项错误。因此本题选A。

73. A 【解析】汽车速度为15米/秒，假设按下喇叭时，车与峭壁之间的距离为S，车与声音在6秒的时间内，所走总路程为2倍S，有 $2S = (340 + 15) \times 6$ 。解得 $S = 1065$ 。听到回声时，汽车离峭壁的距离为 $1065 - 15 \times 6 = 975$ 米。选择A。

74. C 【解析】解法一：若5个连续的空位在1-5号，则第6号必然停车，最后4个空位中任选2个空位停车，共有 $C_4^2 = 6$ 种；若5个连续空位在2-6号，则1和7号空位必须停车，最后3个空位中任选1个空位停车，共有 $C_3^1 = 3$ 种；若5个连续空位在3-7号，则2和8号空位必须停车，最后3个空位中任选1个空位停车，共有 $C_3^1 = 3$ 种；接下来的情况都与前面的三种情况相对应，因此共有 $(6 + 3 + 3) \times 2 = 24$ 种。任意停车，共有 $C_{10}^3 = 120$ 种，其概率为 $24/120 = 20\%$ 。选择C。

解法二：将3辆车放置之后，还剩下7个空位，空位分为：5、1、1。此时将空位放在3辆车

旁边有  $4 \times C_3^2 = 12$  种；若分为 5、2，此时有  $A_4^2 = 12$  种，共计 24 种；任意停车，共有  $C_{10}^3 = 120$  种，概率为  $24/120 = 20\%$ 。选择 C。

75. D 【解析】这段文字阐述书法的价值。首句说明对于普通书法爱好者而言，“书法最强调的不是技艺而是修养”；次句补充说明修养的内涵；第三句说明书法是融合了伦理与审美的活动；第四句和第五句则引入中国文化中“游于艺”的思想，进一步说明学习书法这种“艺事”的目的是完善人格。由此可见，这段文字主要说的是“书法作为一种艺术活动意在提高人的修养”。D 项符合题意，当选。A 项，““游于艺”的思想强调内在人格的提升”只介绍了“游于艺”，未明确书法这种“艺”，因此不准确，排除；B 项，“书法是将伦理与审美台为一体的活动”只是第三句的意思，不能全面概括这段文字，排除；C 项，“书法艺术强调人格修养与技艺的共同提升”将修养与技艺相提并论，与原文的意思不相符，排除。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 D 项。

76. D 【解析】文中首先指出“市场会创造诱惑让你花钱”，“每一个橱窗……是大量市场实验的最优方案”，然后举例，作者的观点就是商家的行为诱惑消费者，排除 A 与 B 选项，比较 C 与 D，C 项“商场营造……购物环境”，太广泛，笼统，故选择 D。

77. B 【解析】本题属于单定义判断，关键词为（1）（2）（3）（4），ACD 符合全部定义，排除；B 项张某在清洁过程中摔下导致骨折，是由于自己的失误造成，不符合（1）和（2），当选。故本题选择 B 选项。

78. A 【解析】此题选择属于角色个性冲突的，关键词为冲突，要求个体的社会角色和其价值观、个性相悖而产生冲突。A 选项小赵的个性内向，而社会角色是销售人员需要外向的性格与各式各样的人打交道，从而产生冲突，符合定义；B 选项中李教授作为学院院长和学校教授委员会的两种角色，是两种社会角色产生的冲突，不涉及个人价值观和个性，不符合定义，排除；C 选项王医生外科主任的社会角色造成没时间陪孩子，不涉及价值观和个性的冲突，不符合定义，排除；D 选项是老王作为车间主任和工人的冲突，不涉及他个人的价值观，不符合定义，故本题选择 A 选项。

79. C 【解析】由第一段后半部分可知“传统劳动密集型”的出口总值是 6225 元，占同期我国外贸出口总值的 20.7%。根据  $\text{总体} = \frac{\text{部分}}{\text{比重}} = \frac{6225}{20.7\%} \approx 30072 \text{ 亿元} \approx 3 \text{ 万亿元}$ ，选择 C。

80. C 【解析】由第二段前半部分可知一般贸易方式出口传统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出口额占出口总值的比重为 74.1%， $\text{部分} = \text{总体} \times \text{比重} = 6225 \times 74.1\% \approx 4613 \text{ 亿元} \approx 0.46 \text{ 万亿元}$ ，选



择 C。

81. D 【解析】《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八条规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二）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以及它们执行情况的报告；（六）选举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出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经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十）改变或者撤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故 ABC 说法正确。《宪法》第八十九条规定：国务院行使下列职权：（十六）依照法律规定决定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范围内部分地区进入紧急状态。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无权决定并宣布下一级行政区域进入紧急状态，国务院有权决定并批准，D 选项说法错误。因此本题选 D。

82. C 【解析】《民事诉讼法》第七十三条规定：经人民法院通知，证人应当出庭作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人民法院许可，可以通过书面证言、视听传输技术或者视听资料等方式作证：（一）因健康原因不能出庭的；（二）因路途遥远，交通不便不能出庭的；（三）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不能出庭的；（四）其他有正当理由不能出庭的。故 ABD 说法正确，C 不属于可通过书面、视听资料等出庭作证的原因范围。因此本题选 C。

83. A 【解析】汽车速度为 15 米/秒，假设按下喇叭时，车与峭壁之间的距离为 S，车与声音在 6 秒的时间内，所走总路程为 2 倍 S，有  $2S = (340 + 15) \times 6$ 。解得  $S = 1065$ 。听到回声时，汽车离峭壁的距离为  $1065 - 15 \times 6 = 975$  米。选择 A。

84. C 【解析】解法一：若 5 个连续的空位在 1-5 号，则第 6 号必然停车，最后 4 个空位中任选 2 个空位停车，共有  $C_4^2 = 6$  种；若 5 个连续空位在 2-6 号，则 1 和 7 号空位必须停车，最后 3 个空位中任选 1 个空位停车，共有  $C_3^1 = 3$  种；若 5 个连续空位在 3-7 号，则 2 和 8 号空位必须停车，最后 3 个空位中任选 1 个空位停车，共有  $C_3^1 = 3$  种；接下来的情况都与前面的三种情况相对应，因此共有  $(6 + 3 + 3) \times 2 = 24$  种。任意停车，共有  $C_{10}^3 = 120$  种，其概率为  $24/120 = 20\%$ 。选择 C。

解法二：将 3 辆车放置之后，还剩下 7 个空位，空位分为：5、1、1。此时将空位放在 3 辆车旁边有  $4 \times C_3^2 = 12$  种；若分为 5、2。此时有  $A_4^2 = 12$  种，共计 24 种；任意停车，共有  $C_{10}^3 = 120$  种，概率为  $24/120 = 20\%$ 。选择 C。

85. C 【解析】看选项可知首句是①或者③，对比这两个句子，③说的是玛雅文明给人们留下

了许多的未解之谜，①具体论述未解之谜是什么，所以③适合做首句，排除 A、D。再看③后面接⑥还是①，⑥句中“又先后发现”可知，⑥应该在①的后面。故正确答案为 C 选项。

86. A【解析】看选项，可以知道首句是②或者⑤，对比这两个句子，我们发现不好确定首句，那就从内容上进行判定，观察这六个句子可以知道，①和⑥都是在说哲学的魅力，⑥句中“还表现在”中的“还”字表示补充说明，所以⑥在①的后面，排除 B、D 两个选项。①②⑤这三个句子都围绕一个话题“本质”展开的，利用捆绑法这三个句子必须排列在一起。故正确答案为 A。

87. B【解析】本题属于单定义判断，关键词为（1）（2）（3）（4），ACD 符合全部定义，排除；B 项张某在清洁过程中摔下导致骨折，是由于自己的失误造成，不符合（1）和（2），当选。故本题选择 B 选项。

88. A【解析】此题选择属于角色个性冲突的，关键词为冲突，要求个体的社会角色和其价值观、个性相悖而产生冲突。A 选项小赵的个性内向，而社会角色是销售人员需要外向的性格与各式各样的人打交道，从而产生冲突，符合定义；B 选项中李教授作为学院院长和学校教授委员会的两种角色，是两种社会角色产生的冲突，不涉及个人价值观和个性，不符合定义，排除；C 选项王医生外科主任的社会角色造成没时间陪孩子，不涉及价值观和个性的冲突，不符合定义，排除；D 选项是老王作为车间主任和工人的冲突，不涉及他个人的价值观，不符合定义，故本题选择 A 选项。

89. D【解析】由第三段前半部分可知，我国向美国和欧盟的出口额分别为 1303、1205 亿元，

$$\text{比重} = \frac{\text{部分}}{\text{总体}} = \frac{1303+1205}{6225} \approx \frac{2500}{6200} \approx 40.3\% , \text{选择 D.}$$

90. A 某个单项的出口额增速快于总体，换言之，出口额降速慢于总体，其占总体的比重一定会高于上个统计时段。2016 年一季度，外贸出口总值同比下降 4.2%，而统计表七大类产品中，只有“家具及其零件”“鞋类”两项的下降速度快于 4.2%，其余均为增长或下降速度慢于 4.2%，在外贸出口总值中的比重也都高于上年同期水平。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 A 项。

91. D【解析】《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八条规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二）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以及它们执行情况的报告；（六）选举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出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经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十）改变或者撤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故 ABC 说法正确。《宪法》第八十九条规定：国务院行使下列职权：（十六）依照法律规定决定省、自

治区、直辖市的范围内部分地区进入紧急状态。故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无权决定并宣布下一级行政区域进入紧急状态，国务院有权决定并批准，D选项说法错误。因此本题选D。

92. C【解析】《民事诉讼法》第七十三条规定：经人民法院通知，证人应当出庭作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人民法院许可，可以通过书面证言、视听传输技术或者视听资料等方式作证：（一）因健康原因不能出庭的；（二）因路途遥远，交通不便不能出庭的；（三）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不能出庭的；（四）其他有正当理由不能出庭的。故ABD说法正确，C不属于可通过书面、视听资料等出庭作证的原因范围。因此本题选C。

93. D【解析】甲至少连胜3场，可以分为以下几种情况：①连胜5局，概率为 $(\frac{1}{2})^5$ ；②连胜4局，前4局或者后4局连胜，概率为 $2 \times \frac{1}{2} \times (\frac{1}{2})^4$ ；③连胜3局，可以前3局或者中间3局或者后3局连胜，概率为 $3 \times (\frac{1}{2})^2 \times (\frac{1}{2})^3$ 。总概率为： $6 \times \frac{1}{32} = \frac{3}{16}$ 。选择D。

94. B【解析】根据题意，若两类设备单价应该尽量高，则两类设备台数差值越小；且两种设备的单价必然要被销售额整除。若二代设备销售1台，单价15w，一代设备单价14.5w，无法被30整除；若二代设备销售2台，单价7.5w，一代设备单价7w，无法被30整除，排除，若二代设备销售5台，单价3w，一代设备单价2.5w，则一代设备卖出12台，两者相差7台。选择B。